# 活着读书笔记(优秀12篇)

作者：未来的希望 更新时间：2024-03-25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活着读书笔记篇一我是怀着沉重的心情写下的这篇读后感，《活着》是我所拜读的第一*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活着读书笔记篇一**

我是怀着沉重的心情写下的这篇读后感，《活着》是我所拜读的第一部余华的作品，20xx年时候第一次读，如今共读了三遍...

说实话，看这本书完全是因为无聊，没想过会有如此大的感触，已至于这本书影响了我整个人的人生观...

甚至几次推荐给身边的人看...因为读完后方才明白活着不易，不能轻易言弃。

有位同事的儿子刚读完这本书，挺想问问他的感想如何...不知能否读懂福贵的一生...

小马同学，说你呢：请你务必好好读书！思考每段文字！

不要担心看完后忘记，我读了三次，你要问我哪一段写的什么，抱歉我也记不清...

就像吃饭，你4.5岁时，你吃过很多食物，现在是不是已经记不起来那会吃过什么？

但可以肯定的是，它们中的一部分已经长成你的骨头和肉。就像你读过的书其实早已融进你的骨血，只要一个触动点，就会喷薄而出。

记得脚步不能丈量的地方，文字可以；眼睛到不了的地方，文字可以。

愿你明白！

作为新时代的人，很是庆幸自己没有生在那个年代，至少我认为我如果生在那个年代是无法生存下去的，还会成为和福贵一家一样的成为阶级斗争的牺牲品。

纵观福贵的一生，从他身边的人来看，他是幸福的，那个一生都爱着他，陪着他从富贵到贫穷的妻子家珍，到死都没有一句怨言。原文中家珍快死时对福贵说：“这辈子也快过完了，你对我这么好，我也心满意足，我为你生了一双儿女，也算是报答你了，下辈子我们还要一起过。”所以说福贵他是幸福的，至少家珍一辈子都这么爱着他。

然而他更多的是悲剧，从一开始到最后都是悲剧。他的儿子有庆，因为医院医护人员的无知加之对生命的不尊重不重视，为了讨好当时的县长刘解放（春生），被抽干血去救县长夫人严莉莉，有庆死得冤枉，死得让人气愤。我一共读了三遍这本书，每次读到这里我都难以控制自己的眼泪，心里对那个医生和抽血的护士恨得是咬牙切齿。

福贵的家人一个个从他身边离开了，尽管后来他努力地去维持这个家庭的生活，不求福贵，只求温饱，可是还是什么都改变不了，改变不了这个家徒四壁的境况，改变不了身边的人一个个离开，看着比自己老的，比自己小的都走了，但是福贵还是继续活着，他总能看到生活的一点点希望，书中也并没有太多描述那些亲人离世，在世的人的悲伤。特别是最后唯一的希望，孙子也死了。

我们只有从自身做起，不断地提升自己、充实自己，并极富热情地关注着这个社会，尽自己所能去帮助或者关爱别人，我想，这已经是很不错了。《活着》让我意识到了当前生活的艰难与不易，让我明白人生的艰难才刚刚开始。

《活着》确实被赋予太多的内涵，能读着它，无疑是一种享受，更重要的是，它让我变得更加成熟，让我能更清晰地了解这个社会，了解人生的意义。

新时代的人们，生活压力大，时代变换速度快，导致不少糊涂人做出无法挽救的事。总之——生在当下，何必言弃！

**活着读书笔记篇二**

半天时间一口气看完了余华的《活着》，心情压抑万分，胸口沉闷，张大了嘴却还是觉得出气困难，久久不能恢复如常。

文中有三处感触颇深。第一处，当看到有庆被抽血抽死的时候，心中愤恨难平，不敢相信这世间竟有那等为巴结领导而草菅人命、藐视生命的无良医生？生命同价，本无贵贱之分，但往往在有些人眼里，县长夫人的生命却重于一个普通人家少年的生命，此刻天使成了魔鬼，救死扶伤的医院成了人间地狱，活着就是忍受！第二处，万喜被吊起的两块水泥板活活夹死，万喜只闷吼了一声“苦根”，那一声吼，震惊了很多人，万喜是有多少不舍，多少愤恨，多少痛苦……仿佛夹住的不是万喜，是自己，看不到外面的世界，听不到外面的声音，即使大张着嘴，也喘不出气来。

第三处，苦根吃豆子被撑死，生命真的太过脆弱，没有经历过饥饿的.人不会懂，没有经历过苦难的人也不会懂，富贵抱着苦根的尸体，欲哭无泪，怪那一地棉花，怪那没有下的倾盆大雨，最后也只能怪自己，他太愧疚了，最后的一个亲人走了，走的悄无声息。富贵的亲人一个个相继离开，只剩下了孤独的富贵和老黄牛相依为伴，老黄牛也叫富贵，富贵即是黄牛，黄牛即是富贵，黄牛至死都在犁那片田地，富贵至死也在犁他那苦难的生活。记得叔本华说过，奋斗无法消除苦难本身。

其实，活着，就是忍受的过程。

**活着读书笔记篇三**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人活着，最怕的应该是孤独吧。无论多么辉煌的背景，转身既是孤独的背影。有时候看完一本书是享受的.，但是有时候觉得看完一本书是悲伤的。前不久看完了余华的作品《活着》，假设要问我说，看完是什么感受，那一定是：压抑。当故事中的人物一个个死去，最后只剩下主人公富贵和那头老牛的时候，不免会觉得作者太过无情、冷血，但又是作者那种冷静几近残忍的写作手法，才会给我们那么多的考虑。

今天我又把书本拿了出来，我有在书中做笔记的习惯，我翻到了这段话：“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我爹指望我光耀祖宗，他算是看错人了，我啊，就是这样的命。年轻时靠着祖上留下的钱风光了一阵子，往后就越过越落魄了，这样反倒好，看看我身边的人，龙二和春生，他们也只是风光了一阵子，到头来命都丢了。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长进，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我该为谁而活，我为什么要活着。”这句话我想大概每个人都想过吧，只是都没有一个太好的答案，可以满足自己，也就不了了之。悲伤的时候我认为是不适宜看《活着》这本书的，因为它会把你带入一个更加悲伤的情绪中，也许更糟糕的是，会让你无法自拔。

有时候，你不会不敢把文章串联起来，因为一旦串联，你会发现，这书中的主人公未免也过得太惨了吧，这样的承受才能，我想在现实生活中，都是很难想象的，太可怕了，主人公所遭遇的一切。

但是，当我们经常考虑一个问题的时候，会有两种情况，其中一种是我们在一个死胡同里走不出来，另一种是我们越想越敞亮。也许，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篇四**

“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出自余华的短篇小说《活着》的自序。我很喜爱这本书，正因每当读这本书时，我就会觉得自己所面临的一切困难其实都不算什么，人总是这样，如果他没有体会到真正的痛苦，他会天真的以为他所面临的是天大的困难，因此便忧郁困惑，一筹莫展。读了这本书便给了我莫大的勇气去追求我想要的幸福。

“幸福是什么？”这是一个人从生到死都在追求的东西，也是一个人人生价值的所在，但往往还是有很多人找不到他们想要的幸福。而我就以读了《活着》这本书后的感悟来浅谈我对“幸福”的一些看法吧！

主人公叫“福贵”，一个在现代人看来略显俗气的名字，但是却代表了那个年代天下父母亲对子女的殷切期望。但什么是福？什么是贵？也许他们并不知晓，他们既单纯得可爱，也愚昧到可悲。于是一个个杯具就此诞生，出生在富贵家庭的福贵并没有那么像父母所期望的那样富贵，他的人生还是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到最后才知道好好地活着才是老百姓真正的福贵。想来也是警醒我们每个人：这天你所拥有的如果不发奋抓紧，明天也许就不是你的了。要珍惜眼前，活在当下。

福贵的一生可谓当时底层社会的一个缩影，劳苦大众对于生活的磨难只有坚忍，而没有力量去改变他。赌光家财，气死老父，他的人生从平坦大道走向了死胡同，但最可贵的是他乘着自己年轻气盛，以狂妄不羁的性格得到了他这一生中最爱的女生—家珍。他的幸福大门为家珍而开，也从未关过。

福的，尽管幸福离他很远，尽管只剩他一个人，但只要他自己不放下，明天也许幸福就来到他身边了。有人说过幸福就像一只翩翩蝴蝶，你永远也追不上它，但它却在不经意间落在你的肩上。

宽容、善良是开启幸福之门的钥匙。福贵的儿子有庆是为了救他战友春生的老婆才不幸死去的，一开始家珍不肯原谅春生，但大家经历了提心吊胆的文革后，命运悲苦的他们还是重归于好，因此遭遇不幸却依然懂得宽容的福贵仍然是幸福的，他用宽容和忘却来清除痛苦，让内心有更多的空间来容纳幸福。

也许我们所看到的，福贵的一生除了苦难还是苦难，但我坚信任何人都会被他这种坚强所打动，从而来坚强地应对自己的人生。也许福贵的一生窄如手掌，但也许能宽若天地。

幸福只是内心对生命流转的一种感受和领悟，而这种感觉不在于它的长短，但只要我们感受到了它的存在，珍惜它的存在就已经获得了幸福。

在贫苦的边缘，幸福仍然能够光顾，在光鲜的背后，幸福也许仍然味同嚼蜡。是否幸福，不在于你所处的环境，而在于你所营造的心境，是否幸福，不在于你拥有了什么，而是在于你内心感觉到了什么。做事遵循于本心，幸福就能够很简单，幸福的内心才是成就我们幸福人生的主体。

用心追求幸福是没有错的，但我们在匆忙赶路的时候，却忘记了祝福。此刻的我们似乎都处于这样一种状态：一向在忙，一向在往前赶，以为拼命赶路的我们会在某个终点获得幸福。于是在这种不能停止的追求当中，我们深感疲惫，却一向不曾追到我们希冀中的幸福。生命本就是一个过程，如果我们只是匆匆忙忙、平平庸庸的追求幸福，然而却忘却了生命中的点点滴滴，那么我们是否幸福，都早已没有了感觉。因此当你不停向前奔跑的时候，适当慢下来，欣赏沿途的景和人，也许你会收获不一样的东西。

生活中不缺少美，只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同样生活中也不缺少幸福，只是缺少感知幸福的心灵。就让我们放飞心灵，感悟幸福吧！

**活着读书笔记篇五**

余华是我最喜欢的作家之一，他写的小说《在细雨中呼喊》、《活着》、《许三观卖xue记》、《兄弟》，每一部都读过，那贴近生活真实的描述，以平实的民间姿态呈现一种淡泊而又坚毅的力量，读后给人一种震撼和灵魂的触动。其中《活着》是他的代表作。

小说《活着》用平静而缓和的语气叙述了主人公“福贵”悲剧色彩的一生。福贵，年轻时是一个地主少爷，经常在城里吃喝玩乐——piao妓、夜以继日地豪赌并乐此不疲，常常十天半月不回家。这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风光，然而好景不长，无所顾忌的胡闹和为所欲为很快让他付出倾家荡产、家破人亡的代价——由于半年赊帐的积累，把祖辈留下的\'家产在一夜之间输得精光，由远近闻名的阔少爷变成了一文不名的穷光蛋。所有的风光都如海市蜃楼般轰然倒塌，荡然无存。他也从此一蹶不振，日子越过越穷苦，厄运的阴影总是追随着他的脚步。父亲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在从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死了。他为病了的娘到城里买药时被抓壮丁，此后的日子饱尝颠沛流离、飘无定所之苦。快两年时，他终于死里逃生，回到了家，得知母亲已病故，女儿凤霞因为一次高烧，失去了说话的能力。他原以为一家人终于团聚可以过好日子了，谁料，苦难才刚刚开始——唯一的儿子在一次意外的采血事故中被冷漠的医生夺去了生命；女儿凤霞终于长大成人还找到了一个疼爱自己的丈夫却死于了生产；妻子家珍死于软骨病，她一生忍受苦难，唯一的心愿就是与福贵从今以后再不分开；女婿二喜死于工地的事故；死神连他年仅7岁的外孙苦根都不肯放过，居然因吃豆子而撑死了！身边的亲人一个一个相继死去，他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外孙。四十年后，他仍然活着！并买了一头老牛，取名“福贵”相依为命。尽管最后只剩福贵他最后一人，但是他依旧坚强的活了下来，依旧乐观，没有怨天尤人，因为他始终相信活着就有希望。

美国短篇小说作家艾米丽·卡特对该书的评价是：“如果现在要读一些东西，显然你应该读一些永恒的东西。《活着》就是这样一流的作品”。因为它用最朴实无华、最平铺直叙的语言向读者揭示了生命的真谛！

《活着》这部作品，使我明白生活是平淡的，这种平淡不是说生活的无聊、无趣，而是指它不是异想天开的一步登天，这种平淡它需要我们懂得用一颗平常心去面对生活的一切成败得失，懂得我们追求的理想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而实现，懂得我们渴望的幸福和羡慕之种种其实就在身边。活着就是希望，希望就是活着的力量；活着就是不屈，无论遇到什么艰难困苦，只要心中信念的灯亮着，所有的绝境和困苦都算不了什么。相信逆境和磨难不是憾事，相反，它是人生最宝贵的营养，因为只有经历磨难的洗礼，人才会成长，才会懂得珍惜，去珍爱生命，去感受生活！

**活着读书笔记篇六**

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我爹指望我光耀祖宗，他算是看错人了，我啊，就是这样的命。年轻时靠着祖上留下的钱风光了一阵子，往后就越过越落魄了，这样反倒好，看看我身边的人，龙二和春生，他们也只是风光了一阵子，到头来命都丢了。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摘自余华《活着》

我总认为人世间最伤心的事莫过于亲人对你的不理解，当看完《活着》你会知道，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是看着身边一个个亲人慢慢的死去，直到只留下你孤单的一个人....

我不敢想象，如果主人翁换着是我，我会不会继续生存下去，但是他却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这种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和对世界的乐观态度，我想不是一般人能想象得到的。

当生活在80年代的我们还在为物质上的需求挑三捡四时，我们从来不知道上一代人为了生存而挣扎的情形;当我们还在抱怨命运的不公时，是不是也应该想想这世上更苦难的人，与他们相比，我们是不是更应该感到幸运呢!

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

当一次次邪恶的观念充斥着我们的大脑时，我们是不是应该冷静的思考一下人生的意义呢!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第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篇七**

余华的《活着》前言中说到：“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看完《活着》女主人公家珍的人生态度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她出于富贵之家不但没有嫌弃自己的丈夫反而支撑起苦难的天空没有一句怨言挽回丈夫迷途知返的心。她觉的样活着才是真正的活着。

在面对生活的确不幸她从未产生轻生的念头。女儿的聋哑儿子的意外死亡后来女儿又难产而死。她总是忍受着默默忍受着。哭过仍旧坚强地活着。

她的人生观是豁达的泪水流过便是坚强的活着。丈夫的恶习没有让她嫌弃总是一心挽回。孩子的死没有让她失去活下去的确信心。

我觉的她真的很坚强一个女人能做到这点很不容易。她的确心胸开阔能容纳生活中的一切困难。她没有被生活的困难所击溃她依然站着。

其实活着本来就是一种幸福了活着是人生的恩赐感恩地活着你才会觉的世界如此美好。

我想勇者一定认为苦难是对自己的磨炼活着是少不了苦难的如果都是幸福的活着就失去了不得意义。

家珍绝对算得上是一个生活勇者了人们都说女子的心是脆弱的往往受不了生活的打击。可她经历了人生中最大的打击———两个孩子的死可她却顽强的活下来了！

没有人不佩服她的人生态度真的太坚强了。我想我们就应该学习她的这种敢于面对人生的态度。活着是一种责任既然上帝赋予我们宝贵的生命我们为何不好好珍惜呢？爱自己的生命爱自己的亲人坚强面对生活的`困难？虽然说人为幸福而活追求幸福是人的一种天性但困难是人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没有人可以避免的。

所以学会面对人生的困难吧！用乐观的人生态度对待人生。

**活着读书笔记篇八**

这本书太悲了。看到十几页的时候才发现原来很久之前就看过余华这本小说了，还看了电影，现在又看了一遍，很悲惨。

现在的社会中，每个人经历的坎坷太多，抱怨也太多。生活就像一面镜子，你冲它笑，它不会冲你哭。当我们承受着太多的辛劳时，背负着太多的责任时，享受着太少的成功时，想想福贵，想想活着的意义。

不要问活着的意义是什么，活着本身就是意义。

**活着读书笔记篇九**

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用这句诗词描绘《活着》的主人公富有再恰当不过了。从前的大地主，门前门庭若市，不曾想巨大的宗族被富有一人就义。

周末看完了余华的《活着》，作者以简略一般的言语风格，用听故事的方法让主人公将自身阅历娓娓道来。为了活着而活着。主人公富有用终身的故事书写了不论人在哪个阶段都要爱惜当下，活在当下。各个阶段都要不断的寻觅夸姣。

本书叙说了主人公富有的终身，年青时因仗着家庭状况好，成天游手好闲，寻欢作乐。还记得富有取了媳妇后常常去逛窑子，让窑子里的姑娘大模大样的背着自己回家，路过老丈人的店肆而毫不讳饰，羞的老丈人每次见到富有就躲起来。

在这些玩腻了今后沾上了赌博的瘾，从此一发不可收拾，每次去赌博都让他人诈骗而不自知，身上带的钱输光了后就欠债，总算，对赌的人在得知富有输光了家里的房子、一百亩土地后没有本钱跟他对赌，便要求完成。愿赌服输，在父亲得知富有输掉家产后身体一蹶不振，很快就去世了。

书中有许多可圈可点的当地，但现在一向回旋扭转在我脑海中的是福贵的儿子有庆给镇长的女儿献血时被活活抽死的场景。我好像看到有庆嘴唇发乌，脸色铁青地呢喃着头晕，我如同接触到他想要抽出那被医师死死抓住的满是骨头的手。我好像就在那样一个场景中，想要上去帮一把有庆，却被什么阻挡着，只能眼睁睁看着，心发憷。

画面一转，是白叟福贵和他的老牛福贵。我看到两个福贵相同乌黑的脊背在余晖中发光，听到白叟用污浊的嗓音在空阔的郊野间响起：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晚年做和尚。整本书以白叟的叙说为主，作者和我都是旁听者，坐在下午的山头上，听白叟静静细数。正如作者所说，很少有人能这么具体地叙说自己的终身，我想这大概是由于福贵这大半辈子都用在回想曩昔了，一个人守着7个人的人生，不断在脑海中放映，不论大小。就像书中有这样一个情节，白叟福贵”叱骂”老牛福贵道：”今天有庆，家珍耕了2亩田，苦根还小，也耕了1亩田，你呢，我知道你年岁大了，也就不说出来羞你了。”我不解，巧夺天工这儿就只需一人一牛，哪儿来的那么多姓名?福贵满意地解说说，：”假如它(牛)知道只需它在耕耘，就会偷闲的。”呵，多么风趣而忧伤的画面，其实福贵和他的牛相同，他们都假想着自己的亲人还在，所以历来不曾忘掉。

本来，《活着》就是的走运，亦是的勇气。

**活着读书笔记篇十**

再次翻开余华的《活着》，一种莫名的感动再次涌上心头。我不知道作者在写时是怀着一种什么样的心情，但我知道作为一个读者，在品味这篇叙说一代人历程时的深切感受！

作者余华这样解释“活着”：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所以《活着》的主人公徐福贵在谈到死去的亲人的时候，“眼睛里流出了奇妙的神色，分不清是悲伤，还是欣慰。”徐福贵活着，好像就是为了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个死去。死亡构成了福贵一生不间断的悲剧：儿子有庆死于强制给县长的女人献血，女儿凤霞死于难产大出血，女婿二喜死于建筑事故，外孙苦根死于吃豆子撑着了，这些死亡谁也预料不到。只有他的父亲、母亲和妻子家珍死得尚且自然。

在这出关于残亡的戏剧上演之前，他夜以继日地吃喝嫖赌，在一夜之间由阔少爷变成一文不名的穷光蛋，而他的父亲，在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死于由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破败前的少爷不懂得伤心而破败后的福贵没资格伤心，因为他已经成了佃农，佃种着曾经属于自己的五亩田地。他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年仅7岁的外孙苦根。

他身边的人一个个死去了，而他却没有这种“幸运”，他只能活着，因为这是他的命运，一头牛在犁完所有该犁的地之前，一个人在挑足他应挑的担子之前，上天是不会让他的生命提前逃离的。

从表面上看，这一切好像都只能归结于命。而事实上，这些悲剧归根结底来自动荡的社会，不正常的历史，在这个扭曲的年代里，在残酷的历史面前，贫苦的个体生命注定不会有好的前景，死亡便仿佛应运而生。在那个战争的年代，大跃进的年代，福贵是一个象征，他是贫穷百姓缩影，背负着诸多的厄运和沉重的历史悲伤。在那个灰色的年代，创伤充满了整个社会，历史把人类所能承受的所有不幸都压在中国百姓身上，因而他们的生命也才显得那么脆弱。

在失去了其他的亲人之后，福贵与苦根相依为命，他们共同的心愿就是攒钱买一头牛。钱终于攒够的时候，苦根却已经死了。福贵一人买回了牛。那本来是一头正要被宰杀的濒死的老牛，它已经干了很多活受了很多罪，就算不杀它恐怕也活不长了，但是，因为不愿看着老牛在哭，早已不再会哭的福贵买下了它。起个名字也叫福贵。

一过10年，徐福贵和老牛福贵居然都没有死，他们活着。福贵赶着福贵去犁田，在吆喝福贵的时候嘴里也喊着所有死去亲人的名字，好像他们也都是些驾着轭正在埋头犁田的牛。

他变成了一个孤独的的老人，站在老黄牛旁，絮叨他这一辈子的故事！他是多么的无奈，面对亲人的死，他只能眼睁睁看着，没有血泪的控诉，也没有撕心裂肺的叫喊命运不公，有的只是福贵在生活中磨练出来的忍耐和坚强的意志，这无边无际的忍耐包容着一切的悲痛，以致再大的苦难降临，福贵也能将他无声无息地消融在包容之中。生命是脆弱的，生活是残忍的，眼泪是没有用的，而惟有一颗坚定勇敢的心才是永远不老的。在福贵心中，这个世间无所谓无望，他活着是为了活着的本身，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他的亲人死了，生前他们相依为命；死后，福贵知道，不管他死去的亲人化作了泥土还是化作岩石，这都与他无关了，他只有好好的活下去。福贵一生经历种种生与死的转换，他向死而生，在死亡的边缘唤醒对生的渴望，顿悟生的价值与宝贵。在残酷的生活里从容。有人说这是一种对生活的麻木，对死亡的麻木。其实，我想他是在用沉默的方式思考生与死。他懂得了死亡是每个人最终的归宿，而生存是通往死亡的一条路，或许这条路上险象环生，或许平平淡淡，但他依旧在以各种方式考验着活着的人，福贵，他经得起这种考验。在残酷的、不稳定的生存中，福贵也变得越来越坚强，忍耐。福贵顿悟了一切的苦难，在对苦难超强的忍受中，显示他坚忍不拔的品质。

我不敢想象，如果主人翁换作是我，我会不会继续生存下去，但是他却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这种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和对世界的乐观态度，我想不是一般人能想象得到的。

当出生在90年代的我们还在为物质上的需求挑三捡四时，我们从来不知道上一代人为了生存而挣扎的情形；当我们还在抱怨命运的不公时，是不是也应该想想这世上更苦难的人，与他们相比，我们是不是更应该感到幸运呢！

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

当一次次邪恶的观念充斥着我们的大脑时，我们是不是应该冷静的思考一下人生的意义呢！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第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篇十一**

说来也是奇怪，依着向来信佛的姥姥所言，“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好人会有好运的”。但我一直所相信的，却是“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并不是说不相信好人终有好报，而是觉着，无论是做什么，顺着自己的心意，不欺骗违背自己的良心，那么是福是祸便要看天意了。

从《活着》里，彷佛看到自己的观点被证实。好人不一定好报，似家珍，似凤霞，似有庆，一切都是命运使然。遭遇了灾难不一定是坏事，正如失去了土地和身份，却免去了“斗地主”一事的残害。日子稍微开始温馨了，然谁也不知那是否为暴风雨前的宁静。

在开头看到福贵“花花公子”时期的形象时，对这个男人厌恶至极。特别当他因赌博而打骂怀着孩子的家珍，顿时觉得未来无论是什么样的报应大概都不为过。然真当报应来临，身边的人一个接一个的离世时，却又觉得这样的一生，未免太过于残酷。所遭受苦难的并不是福贵一人，还有陪着他爱着他的家人。

若说从这300多页中悟出了些什么，如果是阅历再丰富些的我可能会说：很多。然而对现在的我来说，最贴近生活，也最为我关注的，是。珍惜眼前平静温馨的生活，珍惜身边爱着我们的家人朋友，珍惜校园里的点点滴滴，珍惜我们还有机会追逐的梦想。

生活不易，在我们还能享受与家人相守之时，请不要吝啬我们的关怀和支持；在我们还有条件追梦时，请不要轻言放弃。

“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活着读书笔记篇十二**

作为一部作品，《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的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因为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

福贵，这个曾经风光一时的富家少爷因为年轻时无所顾忌的胡闹和为所欲为毁掉了自己和家人一生的幸福。他终于在贫困中觉悟，也许那并不算迟。可厄运的阴影一直追随着他的脚步，残暴地夺走每一个与他有缘的人的生命，毫不同情。他的父母在家境败落后相继死去，伤痛还未平复，与自己同甘共苦的妻也离他而去。最后，连他唯一的孙也没有逃过死神的魔掌，只剩下他一个人孤独地活着。

福贵亲手埋葬了六个至亲至的人。不知是命运对他的特别眷顾或是另一种惩罚，他活了下来。在历经了那么多另人难以想象的苦难之后，他学会了忍受，忍受生活的重压。他只是很单纯地为了活着而活着。

正如一条颠簸在大海中的航船，始终会在浪尖与谷地起伏一样，前行在写作之路上的作家们的创作状态无疑不可能稳定如一。余华也不例外。如果仔细分析，就会发现在1995年前后，也就是在那篇《活着》的创作前期，余华的文学创作进入了一个很微妙的时期。

那么我们再把目光转回到1995年，就会发现余华的唯一兼有现实主义文学和先锋小说特征的作品，就是那篇轰动一时的《活着》。这样说来，《活着》应该是余华创作的一个过渡。

从这个角度说，《活着》是作者在自己进行先锋性文本创新枯竭的时候，寻求出来的一条出路。不过作者自己恐怕不同意这样的观点。从作品本身看，尤其是在作品的前半部分流露出来的很大的随意性可以看出，《活着》不是一部在构思完全成熟后才开始创作的作品。余华有可能象孩子信手涂鸦一般写下一个开头。

作者在将这个作品雕琢之前，可能称不上是在创作。在余华的创作陷入低迷的时候，写作其实仅仅是一种习惯而已。《活着》是一篇在随意中完成的小说，对于读者和作者而言，与所有好作品一样，是一种偶拾，或者是一个运气。

《活着》是一篇读起来让人感到沉重的小说。那种只有阖上书本才会感到的隐隐不快，并不是由作品提供的故事的残酷造成的。毕竟，作品中的亡家，丧妻，失女以及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样的故事并不具备轰动性。同时，余华也不是一个具有很强煽动能力的作家，实际上，渲染这样的表达方式是余华一直所不屑的。余华所崇尚的只是叙述，用一种近乎冰冷的笔调娓娓叙说一些其实并不正常的故事。而所有的情绪就是在这种娓娓叙说的过程中中悄悄侵入读者的阅读。这样说来，《活着》以一种渗透的表现手法完成了一次对生命意义的哲学追问。

他就象一个熟练的外科医生慢条斯理地将生活的残酷本质从虚假仁道中剥离出来一样，《活着》用一种很平静，甚至很缓慢的方式，将人们在阅读可能存在的一个又一个向好的方向发展的幻想逐个打碎。这样就会有一个结局：人们就对此书留下深刻了印象。因为阅读是一次心理的恐惧经历。

实际上，这又暗示了中国文学的另外一个事实：以现实主义做口号的现实主义其实是最不敢面对现实的。比如：本质上，人活着本身除了活着以外，并无任何意义。那么如果一定要赋予意义的话，那么唯一可以算作意义的，恐怕只有活着本身了。《活着》的伟大感可能恰恰源于这里。

也正因如此，《活着》就明确了一个内容，活着在一般理解上是一个过程，但是，活着本质上其实是一种静止的状态。

余华想告诉读者：生命中其实是没有幸福或者不幸的，生命只是活着，静静地活着，有一丝孤零零的意味“活着”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与平庸。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